

# 上課愛講話的學生該怎麼辦呢？

董媛卿

幼稚園學生在上課時隨意與鄰座講話或打岔，老師可能不會每次都立即阻止這種行為；同時，上課的型態包含活動的份量比國小重的多而幼稚生有較多的機會在上課時間講話。因此，等到上國小以後，當老師正在上課教書或指示時，有些學生還是等不到下課時間就把心中所想的事說出來，不是與鄰座同學講話，就是私下傳紙條。

大致上而言，上課老師有可能直接告訴學生不要講話或先舉手再發言，也可能假裝沒有看到而繼續上課以免耽誤大家的時間，如果屢次不聽，老師就可能罰站、換座位或今天得不到乖寶寶的獎勵。如果老師下課花十分鐘私下與上課愛講話的學生談話，就可以明瞭大部分國小學生等不到下課再說，因為一向是想說就說，在家中，大人講話如果他插嘴也沒有每次被拒絕，但是一打岔，就引起大人不得不停止講話或手邊之事而注意他；在幼稚園裡，每個學生都爭著與老師講話，大家都尚未學到「發問或回答時，同時只能一個人與老師說話」及「上課時，在同一時間及同一場合只有一個人在說話」，幼稚園老師有時阻止，有時又允許，因為他們認為學生還太小，較能容忍這種情形。因此，有些幼稚園的學生嗓門越來越大，因為聲音越大越有希望引起老師或大人注意及傾聽。當然，還有另外一種情形使學生上課愛講話——覺得無聊。當學生對老師所教聽不懂或已全懂了，就經常會感到無聊，他們知道不能離開座位，老師也不會允許的，因此，就做些小動作，只要不影響全班上課就可以了，於是放低聲音與一、二個鄰座好友說幾句話。那麼，在這種年紀，鄰座好友又忍不住要回答，就一直講下去，聲音是不大，講話人數不多，但是老師還是可以看的清清楚楚，又不能不管，管了又影響上課的連續性。

下列有些方法可以用在類似的情形：

首先，與該生談話以了解他講話是忍不住，還是無聊，無聊又是因聽不懂，還是已全聽懂了，尤其國小一年級的學生程度不一，有的幼稚園及家長自己教了不少，有的幼稚園及家長不強迫學生提早學習太多東西。

(一)如果是忍不住——可以安排靠近老師的位子或不愛講話、守規矩的同學旁邊；同時，先要求該生凡是講話先舉手得到允許才能開口；另外，建議該生先寫下想說的話，下課給同學看，絕對忘不了，也讓他有一個安靜的表達方式在先。

(二)聽不懂的無聊——學校裡安排補救教學是有必要的資源教室就是一種可行方式，同時，通知家長協助該生趕上進度。

(三)已全懂的無聊——允許他做其他學生的「小老師」，或做些公差（發本子、擦黑板等），同時，安排較難的作業或要求品質提高，而不是只要求答案「對」而已；另外，也通知家長不要過早教些上課課程，如此會引起上課不專心，愛講話的副作用。

(四)如果查不出上述原因時，就有可能是單純的「想引起老師或其他同學的注意」——如果該生在幼稚園或家中是核心人物，深受老師、父母及同學喜愛，一向是受人重視，做主角，到了國小時，「教學」成為上學重心，作業及考試的成績無形代表了該生學習結果，該生再也得不到以往的光彩及注目，有可能做些他人不敢做或老師不允許的動作想要引起他人注意，同學會認為他膽子大，不怕老師罵，老師也會先注意到他，另外；也有一種可能是當他引起老師注意，但是老師明顯的對他反感，認定他是壞學生，他就可能腦羞成怒，討厭老師，捉弄老師，故意氣老師，因為該生也了解老師最多只有幾樣法寶，父母又不

會把他怎樣，沒什麼大不了。因此，這種「引人注意」的現象一定要及時處理，以免師生關係惡化。

當學生只是單純的想引起老師注意時，老師可以私下暫時給與滿足，但是在公開的場合還是必須一視同仁，只要老師對那一位學生在公開場合太特別些，國小學生會認定那些學生是老師的寶貝。不妨等到下課私下與學生談話，讓他了解在公開的情況老師必須一視同仁，做對要鼓勵、做錯要糾正。當單獨與該生在一起時，一個動作、眼神及一、二句話都是足以讓該生明白老師還是喜歡他的。一旦他對師生關係有信心時，老師可以要求他守規矩、用功讀書及多交朋友，讓學生能從其他事物得到實質的成就感。

當學生單純的想引起同學的注意；他可能是希望他們喜歡他，與他們一起玩，或是想促使他們聽他一個人的意思。公開的糾正他有可能因為他膽子大而變成英雄或因為他不乖而遭他們的排斥。因此，不妨私下安排一些團體遊戲或活動，讓他有機會正式與同學接觸、合作，團體活動之前，必須明白說明遊戲活動人人必須遵守的規則，同時，對於那種想支使他人的學生，我們避免安排「一個主角」的活動，像國王娶太太，最好是三個人一起分工合作才能完成的工作或××目標，例如三人合畫一張臉。

如果師生關係已欠佳，該生已有故意氣老師之意時，輔導老師或特殊教育的老師就有必要介入，因為這種情形不是一、二天就有改進，但又不能影響上課進度及其他學生學習氣氛。下列有些原則：

(一)調出這位學生上課由特教老師單獨教他一、二週左右，因為該生還是要學習。

(二)不要讓該生太喜歡特教老師，因為最後該生還是要回去原來班級上課。

(三)由輔導老師定期約談該生，讓該生表達對老師及同學的想法，並讓該生回想過去班上所發生的情況並讓該生自己提出心得要如何與同學、老師相處。該生從發洩到新的認知需要輔導老師接納他及彼此的信任。

(四)儘量減少讓該生與其他同學接觸的機會，

使他覺得想念同學，感到個別教學更無聊。

(五)言談之中，常提級任老師對他的讚美及關心。

(六)級任老師一天來看一次，單獨相處半小時，看看他的作業，並告訴他同學的近況。

(七)回到自己班上課前，由級任老師與學生定下「行為雙邊合約」。

基本上，讓經常不得不見面但又彼此已不太喜歡的兩個人分開一陣，有時對改善彼此的關係會有幫助，但是這也不是絕對有效；因此，有時我們不得不承認「換班」的可能性是必要的。不過，換班之前學生本身的意願要先考慮，也要兩位級任老師同意，我們希望以學生的利益為優先來看「換班」之事，因為我們不希望師生關係影響學生學習意願及效果及老師教課的情緒。

(文接 58 頁)

。在十二月份的一天早上，康校長握著受試者的手說：「誒，你進步很多，口水已經不流了！」筆者才猛然發現受試者，脖子上掛的毛巾不知何時已經不再掛了。更要感謝我先生及小女對我訴說啓智班的事感興趣，並提供漂亮的吊飾及泰國帶回來的金色小象當做我訓練過程的有效增強物。還有輔導處陳主任及所有啓智班的老師，凡認識梁生的人，對他的進步給予翹起拇指稱讚「棒！」的，都是功德無量，心中有愛，是萬大啓智班寒冬時的陽光。我常想這些中重度的孩子，假如真的是我所生，看著他們的努力和成長，分享他們的傻氣、純真，我也會像彰化教育學院蔡阿鶴教授一樣，心中感到無限的驕傲！